

血液内科医师培训基地细则

血液内科医师培训基地是开展血液内科专科医师培养工作的专业科室，是实现血液内科专科医师培训目标的重要保障。确保专科医师培训基地的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是血液内科专科医师培训工作得以顺利进行的先决条件。根据卫生部《专科医师培训标准——血液内科细则》的要求，特制定本细则。

一、血液内科医师培训基地基本条件

1. 科室规模

(1) 医院条件：

综合医院：病床数 \geqslant 500张，年门诊量和年出院病人数按三级医院规定执行。

专科医院：病床数 \geqslant 100张，年门诊量 \geqslant 1.0万人次，年出院病人数 \geqslant 1200人次。

(2) 综合医院血液内科条件：床位数 \geqslant 40张，年门诊量 \geqslant 0.5万人次，年出院病人数 \geqslant 400人次。

2. 诊疗疾病范围

(1) 疾病种类及例数：血液内科专科医师培训基地所诊治的疾病种类基本覆盖血液内科各类常见疾病，能够满足血液内科专科医师培训目标的要求。

疾病种类和名称	年诊治例数（ \geqslant 例）
缺铁性贫血 *	80
再生障碍性贫血	40
自身免疫溶血性贫血	20
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	40
巨幼细胞性贫血 *	20
继发性贫血（包括其他科收治）	80
白细胞减少症和粒细胞缺乏症	80
特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	80
过敏性紫癜 *	80
血友病	10
弥散性血管内凝血（DIC）	12
血栓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	2
急性髓性白血病	60
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	40

续 表

疾病种类和名称	年诊治例数 (≥例)
慢性髓性白血病	20
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	8
淋巴瘤	50
多发性骨髓瘤	20
骨髓增生性疾病 (包括真性红细胞增多症、原发性骨髓纤维化、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	20

* 者表示该疾病主要为门诊病例。

(2) 临床诊断技术操作的种类和例数:

操作 种 类	年完成例数 (≥例次)
骨髓穿刺术	120
骨髓活检术	40
腰椎穿刺及鞘内注射术	40

3. 医疗设备

(1) 培训基地专有设备: 显微镜、超净工作台、CO₂ 培养箱、离心机、无菌层流病房、细胞冻存设备、流式细胞仪等。

(2) 培训基地所在医院应配备设备: 细胞分选仪、血细胞分析仪、生化检测仪、血气分析仪、床旁 X 线机、床旁 B 超、CT、MRI 等。

4. 相关科室、实验室

应包括输血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心手术室、内镜室、骨髓形态及病理室、细胞及分子遗传室、免疫分型室、基因配型室 (非必备科室)、干细胞采集中心等。

5. 医疗工作量

(1) 管床数: 每位住院医师管床数 4~6 张, 培训基地能够同时接纳每年 3~5 名住院医师在本科内进行专科医师的培训 (根据床位数量决定), 能够为每位学员提供至少 2 年的专科医师临床培训时间。

(2) 门诊工作量: ≥30 例次/日。

(3) 急诊工作量暂无特殊要求。

6. 医疗质量

(1) 诊断符合率: 入院与出院诊断符合率 ≥90%、临床与病理诊断符合率 ≥90%。

(2) 治愈和好转率 ≥70%。

二、血液内科医师培训基地师资条件

1. 人员配备

(1) 专科指导医师(含科主任等上级医师)与受训医师的比例应达到或超过1:1。

(2) 医师组成: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与主治医师的比例为1:2:4,实验技术人员与科内总人数之比≥1:20。

(3) 研究方向:科室应具有3名及以上不同研究方向的教授和/或主任医师。

2. 专科指导医师条件

应具有本科及以上的学历,主治医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有辅导阅读医学专业外语的能力。

3. 学科带头人条件

应具有研究生及以上的专业学历,主任医师专业技术职务,从事血液学专业的医疗、科研和教学工作超过15年,在相关学术领域有突出贡献。该科室至少有2篇国内核心医学期刊论文发表,能够指导进入专科医师培训基地的受训者在公开刊物发表论文1篇/人以上。

参与本标准编写人员

执 笔:

黄晓军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赵永强 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北京协和医院

审 议(按姓氏拼音为序):

刘代红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马 军 哈尔滨血液病肿瘤研究所

马明信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王建祥 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学研究所血液病医院

审 定: 中国医师协会血液科医师分会